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实施规则

# 建筑防水卷材可靠性等级认证实施规则

CTC-Tvp-0P34

文件版本号：1.0

编    制：朱  晔

审    核：技术委员会

批    准：马振珠

发布日期：2020年07月2日

实施日期：2020年07月2日



# 目 录

- 1 适用范围
  - 2 认证模式
  - 3 认证的基本程序
  - 4 认证实施基本要求
    - 4.1 单元划分及可靠性等级
    - 4.2 可靠性等级 10 认证流程
    - 4.3 可靠性等级 15 及以上级别认证流程
  - 5 认证证书的保持和变更
    - 5.1 认证证书的有效期
    - 5.2 认证证书的变更
    - 5.3 认证的暂停、注销和撤消
  - 6 认证标志使用的规定
    - 6.1 认证标志的使用
    - 6.2 准许使用的标志样式
  - 7 收费
- 附件 1 产品可靠性认证工厂质量保证能力要求
- 附件 2 可靠性等级 10 认证产品抽样检验要求
- 附件 3 产品可靠性抽样检验要求

## 1 适用范围

本规则规定了建筑防水卷材可靠性等级认证评价的办法，评价方法包含文件审查、现场检查、产品性能测试，通过采取上述评价方法的组合对建筑防水卷材可靠性等级进行分级、评价。

## 2 认证模式

- a) 型式试验+获证后监督（仅适用于证书转化）
- b) 型式试验+初始工厂检查+获证后监督。

## 3 认证的基本程序

- 3.1 认证的申请
- 3.2 产品抽样检验
- 3.3 初次认证现场检查
- 3.4 认证结果评价与批准
- 3.5 获证后的监督和复评

## 4 认证实施基本要求

- 4.1 单元划分及可靠性等级
  - 4.1.1 建筑防水卷材分为有胎类改性沥青防水卷材、无胎类改性沥青防水卷材、塑料类防水卷材、橡胶类防水卷材四个单元，见表 1。

表 1 防水卷材产品单元及种类

| 单元          | 产品名称/种类                  |
|-------------|--------------------------|
| 有胎类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 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聚酯胎）       |
|             | 预铺防水卷材（PY 类）             |
|             | 湿铺防水卷材（PY 类）             |
|             | 带自粘层的防水卷材（有胎沥青类）         |
|             | 道桥用改性沥青防水卷材（Z、R、J）       |
|             | 坡屋面用改性沥青防水材料 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垫层 |
|             | 种植屋面用耐根穿刺防水卷材（改性沥青类）     |
|             | 弹性体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
|             | 塑性体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
|             | 沥青瓦                      |
|             | 胶粉改性沥青玻纤毡与玻纤网格布增强防水卷材    |
|             | 胶粉改性沥青玻纤毡与聚乙烯膜增强防水卷材     |
|             | 胶粉改性沥青聚酯毡与玻纤网格布增强防水卷材    |
| 无胎类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 改性沥青聚乙烯胎防水卷材             |
|             | 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无胎）        |
|             | 湿铺防水卷材（高分子膜基）            |
|             | 坡屋面用改性沥青防水材料 自粘聚合物沥青防水垫层 |
| 塑料类防水卷材     | 聚氯乙烯（PVC）防水卷材            |
|             | 氯化聚乙烯防水卷材（塑料工艺）          |
|             | 高分子防水片材（塑料类）             |
|             | 带自粘层的防水卷材（塑料类）           |
|             | 预铺防水卷材（塑料类）              |
|             | 热塑性聚烯烃（TPO）防水卷材          |
|             | 种植屋面用耐根穿刺防水卷材（塑料类）       |
| 橡胶类防水卷材     | 高分子防水片材（橡胶类）             |
|             | 带自粘层的防水卷材（橡胶类）           |
|             | 预铺防水卷材（橡胶类）              |
|             | 氯化聚乙烯防水卷材（橡胶工艺）          |
|             | 种植屋面用耐根穿刺防水卷材（橡胶类）       |

4.1.2 防水卷材可靠性等级按使用场合分为地下、屋面和特殊场合，特殊

场合分为道桥、耐腐蚀、耐根三种情况。产品的具体适用场合应符合相应法律法规要求和设计要求。

各使用场合表示方式：地下---U 屋面---W 或 W<sup>E</sup>（W 为屋面非外露，W<sup>E</sup>为屋面外露） 道桥---B 耐腐蚀---C 耐根---R。

产品可靠性等级按耐久性年限分为 10、15、20 和 25 四个级别。

各使用场合建筑防水卷材可靠性等级见表 2。

表 2 各使用场合建筑防水卷材评价等级分类

| 地下 U | 屋面    |                   | 道桥 B | 耐腐蚀 C | 耐根 R |
|------|-------|-------------------|------|-------|------|
|      | 非外露 W | 外露 W <sup>E</sup> |      |       |      |
| 10   | 10    | 10                | 10   | 10    | 10   |
| -    | -     | -                 | 15   | -     | -    |
| 20   | 20    | 20                | -    | 20    | 20   |
| 25   | 25    | 25                | -    | 25    | 25   |

#### 4.1.3 可靠性等级描述

产品可靠性等级按产品单元、产品执行标准号/产品种类<sup>a</sup>/类型代号<sup>b</sup>、应用场合<sup>c</sup>、评价等级顺序标记。

<sup>a</sup> 仅对执行标准为 GB/T 23260、GB/T 35468 的产品，应明确具体产品标准名称。

<sup>b</sup> 仅对执行标准或主体材料执行标准为 GB/T 18173.1 产品，应明确产品类型代号。

<sup>c</sup> 应用场合可叠加，场合叠加标记顺序为：地下、屋面非外露、屋面外露、道桥、耐腐蚀、耐根。

示例 1：耐根场合，使用年限不低于 10 年的 SBS 卷材，其产品可靠性等级标记为：

有胎类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GB/T 35468/弹性体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R 10

示例 2：地下场合，使用年限不低于 20 年的均质片材 JS1，其产品可靠性等级标记为：

塑料类防水卷材 GB/T 18173.1/JS1 U 20

示例 3：地下、屋面非外露、屋面外露场合，使用年限不低于 20 年的 SBS 卷材，其产品可靠性等级标记为：

有胎类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GB 18242 U W W<sup>E</sup> 20

## 4.2 可靠性等级 10 认证流程

### 4.2.1 申请文件

申请人应提交正式申请并随附认证机构有关规定所要求的文件：产品可靠性认证申请书（加盖公章）、营业执照、认证单元内产品有效期内型式检验抽样报告<sup>1</sup>或采信证明<sup>2</sup>、有效期内的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适用时）。申请书中必须明确认证产品的产品种类及执行标准。

注 1：产品执行标准型式检验报告（除耐根穿刺性能）、国家级或省级抽检报告有效期 1 年，耐根穿刺性能报告有效期 8 年，聚氯乙烯（PVC）防水卷材和热塑性聚烯烃（TPO）防水卷材抗风揭性能、人工气候加速老化有效期 2 年，玻纤胎沥青瓦人工气候加速老化有效期 2 年。。

注 2：企业认证单元产品通过 CTC 产品质量认证，或当年国家监督抽查合格，可视同该单元产品型式检验合格。

认证委托人应确保提供的委托材料齐全、真实、有效，委托认证的所有产品均能正常生产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产业政策等要求。

### 4.2.2 初始工厂检查

4.2.2.1 证书转化：企业能够提供有效期内的建筑防水卷材生产许可证证书，可不用进行现场检查，经认证机构资料审查、评定符合要求后，即可颁发相应生产许可证许可范围内产品单元的产品可靠性认证证书，产品可靠性等级为 10，具体认证单元按本规则 4.1.1 规定划分认定。

4.2.2.2 企业无法提供有效期内的建筑防水卷材生产许可证证书的，在申报资料符合要求后需进行工厂现场检查。工厂检查时间根据所申请认证产

品的单元数量确定，并适当考虑工厂的生产规模，一般每个加工场所为 1 至 4 个人日。

#### 4.2.2.3 工厂检查内容

##### 4.2.2.3.1 产品可靠性认证工厂质量保证能力检查

《产品可靠性认证工厂质量保证能力要求》为本规则覆盖产品初始认证工厂质量保证能力检查的基本要求。需要时，按照认证机构相关规定执行。

##### 4.2.2.3.2 一致性检查

- a) 认证产品的关键原/辅材料是否与申报时一致；
- b) 认证产品是否按照规定的要求进行检测。
- c) 认证产品生产（包括工艺过程、生产设备、参数控制）是否与申报一致。
- d) 认证产品本体或包装上的名称等标识是否与申请文件一致；是否有认证标识超范围使用。

#### 4.2.3 评价结果认定与批准

##### 4.2.3.1 评价结果

评价结果可分为三个等级：

- a) 如果整个检查过程中未发现不符合项，则工厂检查通过；
- b) 如果发现轻微的不符合项，不危及到认证产品符合要求时，工厂应在规定时间内采取纠正措施，报检查组确认或经现场验证其措施有效后，则工厂检查通过；
- c) 如果发现严重不符合项或生产厂的质量保证能力不具备生产满足认证要求的产品时，则工厂检查不通过。

##### 4.2.3.2 评价结果的批准

认证机构对工厂检查和样品检测结果进行综合评价，工厂检查以及样品检测均符合要求，经认证机构评定后，颁发认证证书。认证证书的使用



应符合认证机构的要求。

#### 4.2.3.3 认证时限

认证时限是指自受理认证之日起至颁发认证证书时止，所实际发生的工作日，包括工厂检查时间、样品检测时间、认证结论评定和批准时间、证书制作时间。

样品检测时间根据具体产品的检验项目所需的时间决定，一般情况下，不超过该产品按相关标准检测的两倍工作日时间。

提交工厂检查报告时间不超过 5 个工作日。

认证结论评定、批准时间以及证书制作时间一般不超过 5 个工作日。

#### 4.2.4 获证后的监督

##### 4.2.4.1 监督的内容

获证后监督的方式为：抽样检验+一致性检查。

4.2.4.2 抽样检验：获证起的 3 年内，对生产厂的获证产品，按照申请单元进行抽样，抽样覆盖产品单元，一个认证周期内，应覆盖所有单元内全部申请产品。样品数量及检测项目见附件 2。监督检查时生产厂如能提供认证单元产品的抽样检测报告，抽样检测项目可不包含以下项目：有效期 8 年内的种植屋面用耐根穿刺防水的卷材耐根穿刺性能检测报告；有效期 2 年内的玻纤胎沥青瓦的人工气候加速老化检测报告；有效期 2 年内的热塑性聚烯烃防水卷材和聚氯乙烯防水卷材的抗风揭能力、人工气候加速老化检测报告；该认证单元产品可不进行抽样。

4.2.4.3 一致性检查按 4.2.2.3.2 实施。

##### 4.2.4.4 获证后监督检查频次

4.2.4.4.1 一般情况下从获证后的 12 个月起，每年至少进行一次监督检查。

4.2.4.4.2 若发生下述情况之一可增加监督频次，必要时实施全要素工厂检查：

a) 获证产品出现严重质量问题或用户提出投诉，并经查实为持证人责任的；

b) 认证机构有足够理由对获证产品与标准要求的符合性提出质疑时；

c) 有足够信息表明因变更组织机构、生产条件、质量管理体系等，从而可能影响产品符合性或一致性时。

#### 4.2.4.5 获证后监督结果的评价

一致性检查通过和抽样检验合格后，可以继续保持认证资格使用认证标志。如果存在不符合项，则应在3个月内进行整改。整改逾期或抽样检验不合格将停止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并对外公告。

### 4.3 可靠性等级 15 及以上级别认证流程

#### 4.3.1 申请文件

申请人应提交正式申请并随附认证机构有关规定所要求的文件：产品可靠性认证申请书（加盖公章）、营业执照、生产厂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及管理体系文件；委托加工协议（适用时）、满足4.2.1要求的产品检验报告或采信证明。申请书中必须明确认证产品的产品种类及执行标准。

认证委托人应确保提供的委托材料齐全、真实、有效，委托认证的所有产品均能正常生产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产业政策等要求。

#### 4.3.2 产品抽样检验

##### 4.3.2.1 抽样检验及报告采信

在企业的成品库内中随机抽取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明或者以其他形式表明合格的、近期生产的产品进行产品可靠性检测。抽查样品基数满足抽样数量即可。抽取的样品由申请人寄/送至抽样单规定的检测机构。检验所需样品数量见附件3。

如企业能够提供认证产品有效期内的，省级及以上检验机构出具的满足本实施规则4.3.2.3产品可靠性能检测要求的抽样检验报告，可免于当

期该产品的抽样检测。

#### 4.3.2.2 单元抽样要求

初始工厂检查应对认证单元内所有申请产品进行产品可靠性能抽样检测。

再认证和监督时按照申请单元进行抽样，抽样覆盖产品单元，一个认证周期内，应覆盖所有单元内全部申请产品。

#### 4.3.2.3 产品可靠性能检测

产品可靠性能要求包括：一般要求和耐久性要求。一般要求为现行产品标准的全部要求，耐久性要求包括耐水性能、热空气老化、耐腐蚀性、耐人工气候老化。一般要求报告和耐久性要求报告可分别出具，必须为同一规格型号。检验所需样品数量见附件 3。

不同场合产品耐久性能检测项目见表 3。

表 3 不同场合产品耐久性能检测项目

| 使用场合 | 耐水性能 | 热空气老化 | 耐腐蚀性 | 耐人工气候老化 |
|------|------|-------|------|---------|
| 地下   | √    | √     | -    | -       |
| 屋面   | 非外露  | √     | -    | -       |
|      | 外露   | √     | -    | √       |
| 道桥   | √    | √     | -    | -       |
| 耐腐蚀  | -    | √     | √    | √       |
| 耐根   | √    | √     | -    | √       |

可靠性评价指标要求及检验方法参照 CTS XXXXX-2020《建筑防水卷材可靠性等级认证技术规范》

#### 4.3.3 初始工厂检查

##### 4.3.3.1 工厂检查时间

一般情况下，申报资料符合要求后进行工厂现场检查。

工厂检查时间根据所申请认证产品的单元数量确定，并适当考虑工厂

的生产规模，一般每个加工场所为 1 至 4 个人日。

#### 4.3.3.2 工厂检查内容

##### 4.3.3.2.1 工厂质量保证能力审查

《工厂质量保证能力要求》为本规则覆盖产品初始认证工厂质量保证能力审查的基本要求。需要时，按照认证机构相关规定执行。

##### 4.3.3.2.2 一致性检查

- a) 认证产品的关键原/辅材料是否与申报时一致；
- b) 认证产品是否按照规定的要求进行检测。
- c) 认证产品生产（包括工艺过程、生产设备、参数控制）是否与申报一致。
- d) 认证产品本体或包装上的名称等标识是否与申请文件一致；是否有认证标志超范围使用。

#### 4.3.4 认证结果评价与批准

##### 4.3.4.1 样品检测

检测项目应全部合格，如有任一不合格，则该产品认证终止，申请人经整改后可重新申请认证。

##### 4.3.4.2 初始工厂检查

评价结果可分为三个等级：

- a) 如果整个审查过程中未发现不符合项，则工厂检查通过；
- b) 如果发现轻微的不符合项，不危及到认证产品符合要求时，工厂应在规定时间内采取纠正措施，报审查组确认或经现场验证其措施有效后，则工厂检查通过；
- c) 如果发现严重不符合项或生产厂的质量保证能力不具备生产满足认证要求的产品时，则工厂检查不通过。

##### 4.3.4.3 评价结果的批准

认证机构对工厂检查和样品检测结果进行综合评价，工厂检查以及样

品检测均符合要求，经认证机构评定后，颁发认证证书。认证证书的使用应符合认证机构的要求。

#### 4.3.4.4 认证时限

认证时限是指自受理认证之日起至颁发认证证书时止，所实际发生的工作日，包括工厂检查时间、样品检测时间、认证结论评定和批准时间、证书制作时间。

样品检测时间为根据具体产品的检验项目所需的时间决定，一般情况下，不超过该产品按相关标准检测的两倍工作日时间。

提交工厂检查报告时间不超过 5 个工作日。

认证结论评定、批准时间以及证书制作时间一般不超过 5 个工作日。

#### 4.3.5 分级评价

可靠等级分级评价依据产品检验报告结果，按 CTS XXXXX-2020《建筑防水卷材可靠性等级认证技术规范》第 5 章要求进行分级评价。

#### 4.3.6 获证后的监督

##### 4.3.6.1 监督的内容

获证后监督的方式为：抽样检验+一致性检查。

##### 4.3.6.2 抽样检验

获证起的 3 年内，对生产厂的获证产品，按照申请单元进行抽样，抽样覆盖产品单元，一个认证周期内，应覆盖所有单元内全部申请产品。可靠性检测项目为热空气老化，抽样检测要求同 4.3.2.3。如有产品不一致时，如有关键件、结构、生产工艺配方发生变更情况之一，检测项目为 4.3.2.3 全部项目。

4.3.6.3 一致性检查按 4.3.3.2.2 实施。

##### 4.3.6.4 获证后监督检查频次

4.3.6.4.1 一般情况下从获证后的 12 个月起，每年至少进行一次监督检查。

4.3.6.4.2 若发生下述情况之一可增加监督频次，必要时实施全要素工厂检查+型式检验：

- a) 获证产品出现严重质量问题或用户提出投诉，并经查实为持证人责任的；
- b) 认证机构有足够理由对获证产品与标准要求的符合性提出质疑时；
- c) 有足够信息表明因变更组织机构、生产条件、质量管理体系等，从而可能影响产品符合性或一致性时。

#### 4.3.6.5 获证后监督结果的评价

一致性检查通过和抽样检验合格后，可以继续保持认证资格使用认证标志。如果发现不符合项，则应在 3 个月内进行整改。整改逾期或检验不合格将停止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并对外公告。

## 5 认证证书的保持和变更

### 5.1 认证证书的有效期

本规则覆盖产品认证证书的有效期为 3 年，证书的有效性依靠认证机构定期的监督获得保持。

### 5.2 认证证书的变更

#### 5.2.1 变更程序

认证委托人在工厂因变更组织机构、生产地址、生产条件、生产工艺、生产装备等，从而可能影响证书内容发生变更时；已获证产品发生技术变更影响与相关标准的符合性；产品标准更新影响检测结论时，认证委托人应向认证机构提交书面变更申请。由认证机构核查该变更对原认证产品的影响程度并根据差异做出补充检验或补充检查。生产场地搬迁时，原则上应进行补充检查，并进行产品抽样检验。

认证机构根据变更的内容和提供的资料进行评价，确定是否可以变更。如需安排现场核查，则现场核查通过后方能进行变更。对符合要求的，批

准变更。对于换发新的认证证书的情况，新证书的编号、批准有效日期保持不变，并注明换证日期。

### 5.2.2 样品要求

按照变更程序要求，确认需进行检验的产品，并根据相应申请文件的要求检验。

### 5.3 认证的暂停、注销和撤消

证书的使用应符合认证机构有关证书管理规定的要求。当认证委托人违反认证有关规定、认证产品达不到认证要求或者无法继续生产时，认证机构按有关规定对认证证书做出相应的暂停、撤销和注销的处理，并将处理结果进行公告。认证委托人可以向认证机构申请暂停、注销其持有的认证证书。

证书暂停期间，认证委托人如果需要恢复认证证书，应在规定的暂停期限内向认证机构提出恢复申请，认证机构按有关规定进行恢复处理。否则，认证机构将撤销或注销被暂停的认证证书。

## 6 认证标志使用的规定

### 6.1 认证标志的使用

生产企业在通过认证并取得认证证书后，可以在获准认证产品本体、外包装或标签上使用认证标志。

### 6.2 准许使用的标志样式

见《CTC 自愿性认证标识使用指南/办法》。

## 7 收费

认证收费由认证机构按有关规定收取。

## 附件 1

### 产品可靠性认证工厂质量保证能力要求

为保证批量生产的认证产品与已获型式试验合格的样品的一致性,工厂应满足本文件规定的产品生产能力要求。

#### 1 职责和人员

##### 1.1 职责

生产工厂应规定与生产相关的部门和各类人员的职责及相互关系并形成文件。工厂应指定一位认证负责人,无论该成员在其他方面的职责如何,确保能够履行以下方面的职责:

- a) 确保执行认证用标准或技术要求;
- b) 确保加贴认证标志的产品符合认证标准要求;
- c) 确保不合格品和获证产品变更后未经认证机构确认,不加贴认证标志;
- d) 与认证机构保持联络并协调有关认证事宜。

认证负责人应具有充分的能力胜任本职工作。

##### 1.2 人员

工厂应配备相应的人力资源,确保从事对产品质量有影响工作的人员具备必要的能力。

#### 2 资源

2.1 工厂应配备必须的生产设备和检验设备以满足稳定生产符合认证标准的产品要求;建立并保持适宜产品生产、检验试验、储存等必备的环境。

2.2 工厂应建立并保持对生产设备进行维护保养的制度。

2.3 用于生产、检验和试验的设备应定期校准和检查,并满足生产和检验试验能力。校准应溯源至国家基准或标准。设备的校准状态应能被使用及管理人员方便识别。应保存设备的校准记录。



### 3 成文信息

#### 3.1 质量文件

工厂应建立、保持认证产品的质量计划或类似文件的成文信息，以及为确保产品质量的相关过程有效运作和控制需要的成文信息。这些成文信息应包括产品设计目标、实现过程、检测及有关资源的规定，以及产品获证后对获证产品的变更更（标准、工艺、关键件等）、标志的使用管理等规定。

产品设计标准或规范其要求应不低于有关该产品的国家标准要求。

#### 3.2 成文信息的控制

工厂应建立并保持文件化的程序以对本规则要求的成文信息进行有效的控制。这些控制应确保在需要的场合和时机可以获得适用的成文信息。

对于保留的作为符合性证据的成文信息应清晰、完整，保存期限应不少于二年。

### 4 采购控制

#### 4.1 供应商的控制

工厂应制定对关键材料的供应商的选择、评定和日常管理的程序，以确保供应商具有保证生产关键材料满足要求的能力。

工厂应保存对供应商的选择评价和日常管理记录。

#### 4.2 关键原材料的控制

工厂应定期对关键原材料进行评价，以确保关键原材料的质量稳定。

受控零部件和材料的检验可由工厂进行，也可以由供应商完成。当由供应商检验时，工厂应对供应商提出明确的检验要求。

工厂应保存受控零部件和材料的检验或验证记录、确认检验记录及供应商提供的合格证明及有关检验数据等。

## 5 生产过程控制

### 5.1 质量策划文件

工厂应对关键生产工序进行识别，关键工序操作人员应具备相应的能力，如果该工序没有文件规定就不能保证产品质量时，则应制定相应的工艺作业指导书，使生产过程受控。

### 5.2 过程监控

工厂应对影响产品主要性能和产品认证评价指标的关键参数及其控制做出明确规定，且符合设计要求。

### 5.3 过程检验

工厂应在生产的适当阶段对产品进行检验，以确保产品符合要求。

## 6 产品检验

工厂应制定并保持文件化的产品检验程序，以验证产品满足规定的要求。工厂应保持产品型式试验持续合格的有效证据。检验程序应包括检验项目、内容、方法、判定等，并应保存检验记录。具体的检验要求应满足相应产品的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

## 7 不合格品的控制

工厂应建立不合格品控制程序，内容应包括不合格品的标识方法、隔离和处置及采取的纠正、预防措施。经返修、返工后的产品应重新检测。对重要的返修应作相应的记录。应保存对不合格品的处置记录。

## 8 认证产品的一致性

工厂应对批量生产产品与型式试验合格的产品的一致性进行控制，以使认证产品持续符合规定的要求。

工厂应建立产品关键材料、结构等影响产品符合规定要求因素的变更控制程序。认证产品的变更（可能影响与相关标准的符合性或型式试验样

品的一致性) 在实施前向认证机构申报获得批准后方可执行。

## **9 包装、搬运和储存**

产品的包装、搬运、贮存活动应不影响产品符合规定的要求。

附件2 可靠性等级 10 认证产品抽样检验要求

| 产品种类          | 抽样规则                             | 数量         | 检验标准              | 检验项目                    |
|---------------|----------------------------------|------------|-------------------|-------------------------|
| 弹性体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 同一生产线、同一批次,外观检测合格后,随机1卷取2m全幅卷材试样 | 5卷         | GB 18242-2008     | 全项                      |
| 塑性体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 同一生产线、同一批次,外观检测合格后,随机1卷取2m全幅卷材试样 | 5卷         | GB 18243-2008     | 全项                      |
| 高分子防水片材       | 同一生产线、同一批次,外观检测合格后,随机1卷取2m全幅卷材试样 | 3卷         | GB/T 18173.1-2012 | 全项                      |
| 聚氯乙烯(PVC)防水卷材 | 同一生产线、同一批次,外观检测合格后,随机1卷取2m全幅卷材试样 | 3卷         | GB 12952-2011     | 全项(抗风揭性能、人工气候加速老化有效期2年) |
| 氯化聚乙烯防水卷材     | 同一生产线、同一批次,外观检测合格后,随机1卷取2m全幅卷材试样 | 3卷         | GB 12953-2003     | 全项                      |
| 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 同一生产线、同一批次,外观检测合格后,随机1卷取2m全幅卷材试样 | 5卷         | GB23441—2009      | 全项                      |
| 道桥用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 同一生产线、同一批次,外观检测合格后,随机1卷取2m全幅卷材试样 | 5卷         | JC/T 974-2005     | 全项                      |
| 预铺防水卷材        | 同一生产线、同一批次,外观检测合格后,随机1卷取3m全幅卷材试样 | 5卷         | GB/T 23457-2017   | 全项                      |
| 湿铺防水卷材        | 同一生产线、同一批次,外观检测合格后,随机1卷取3m全幅卷材试样 | 5卷         | GB/T 35468-2017   | 全项                      |
| 带自粘层的防水卷材     | 同一生产线、同一批次,外观检测合格后,随机1卷取3m全幅卷材试样 | 主体材料产品标准要求 | GB/T 23260-2009   | 全项                      |

|                          |                                    |            |                 |                         |
|--------------------------|------------------------------------|------------|-----------------|-------------------------|
| 改性沥青聚乙烯胎防水卷材             | 同一生产线、同一批次,外观检测合格后,随机1卷取2m全幅卷材试样   | 5卷         | GB/T 18967-2009 | 全项                      |
| 热塑性聚烯烃(TPO)防水卷材          | 同一生产线、同一批次,外观检测合格后,随机1卷取3m全幅卷材试样   | 3卷         | GB/T 27789-2011 | 全项(抗风揭性能、人工气候加速老化有效期2年) |
| 种植屋面用耐根穿刺防水卷材            | 同一生产线、同一批次,外观检测合格后,随机1卷取3m全幅卷材试样   | 主体材料产品标准要求 | GB/T 35468-2017 | 全项(耐根穿刺性能有效期8年)         |
| 玻纤胎沥青瓦                   | 同一生产线、同一批次,质量、规格尺寸、外观检测合格后,随机抽取    | 5包         | GB/T 20474-2015 | 全项(人工气候加速老化有效期2年)       |
| 坡屋面用改性沥青防水材料 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垫层 | 同一生产线、同一批次,外观检测合格后,随机1卷取1.5m全幅卷材试样 | 5卷         | JC/T 1067-2008  | 全项                      |
| 坡屋面用改性沥青防水材料 自粘聚合物沥青防水垫层 | 同一生产线、同一批次,外观检测合格后,随机1卷取1.5m全幅卷材试样 | 5卷         | JC/T 1068-2008  | 全项                      |
| 胶粉改性沥青玻纤毡与玻纤网格布增强防水卷材    | 同一生产线、同一批次,外观检测合格后,随机1卷取2m全幅卷材试样   | 5卷         | JC/T 1076-2008  | 全项                      |
| 胶粉改性沥青玻纤毡与聚乙烯膜增强防水卷材     | 同一生产线、同一批次,外观检测合格后,随机1卷取2m全幅卷材试样   | 5卷         | JC/T 1077-2008  | 全项                      |
| 胶粉改性沥青聚酯毡与玻纤网格布增强防水卷材    | 同一生产线、同一批次,外观检测合格后,随机1卷取2m全幅卷材试样   | 5卷         | JC/T 1078-2008  | 全项                      |

## 附件 3

## 产品可靠性抽样检验要求

| 序号 | 产品名称                     | 抽样数量 |
|----|--------------------------|------|
| 1  | 弹性体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 1m   |
| 2  | 塑性体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 1m   |
| 3  | 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 1m   |
| 4  | 预铺防水卷材                   | 1m   |
| 5  | 湿铺防水卷材                   | 1m   |
| 6  | 带自粘层的防水卷材                | 1m   |
| 7  | 道桥用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 1m   |
| 8  | 坡屋面用改性沥青防水材料 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垫层 | 1m   |
| 9  | 坡屋面用改性沥青防水材料 自粘聚合物沥青防水垫层 | 1m   |
| 10 | 种植屋面用耐根穿刺防水卷材            | 1m   |
| 11 | 沥青瓦                      | 5 片  |
| 12 | 胶粉改性沥青玻纤毡与玻纤网格布增强防水卷材    | 1m   |
| 13 | 胶粉改性沥青玻纤毡与聚乙烯膜增强防水卷材     | 1m   |
| 14 | 胶粉改性沥青聚酯毡与玻纤网格布增强防水卷材    | 1m   |
| 15 | 聚氯乙烯 (PVC) 防水卷材          | 1m   |
| 16 | 氯化聚乙烯防水卷材 (塑料工艺)         | 1m   |
| 17 | 高分子防水片材 (塑料类)            | 1m   |
| 18 | 热塑性聚烯烃 (TPO) 防水卷材        | 1m   |